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
审核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对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。根据会议审核结果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，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22 日